

## 肆、100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一、農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農業生物技術研發	<p>一、建立農業科技前瞻規劃體系，研發關鍵生物技術，發展高科技農業；開發高價值產品、生物性農業資材與防疫檢疫生物技術；基因轉殖動植物生物安全管理體系；建構農業生技研發成果商品化平臺及產業化平臺；植物品種侵權鑑定技術；推動植物種苗、生物性農藥及肥料、動物疫苗、家畜人工生殖技術及水產養殖生物技術產業。</p> <p>二、推動我國農業生物技術產業化，研發生技產業推動策略及技術，進行市場分析之整合研究、產業化技術之推廣、資金與市場引導功能之設計應用、跨領域人才培育與業界銜接之機制，以及強化國際產業合作與交流。</p>
	二、畜牧業科技研發	<p>一、加強豬隻、草食動物及家禽育種、生產技術與品質改進技術研發；運用科技，有效提升飼料、牧草品質及其檢測技術；強化畜牧生產自動化設備及技術之研發與應用。</p> <p>二、加強動物保護與人道管理相關之研究。</p> <p>三、規劃符合國內生技醫藥產業發展需求之畜禽實驗動物供應體系。</p>
	三、食品科技研發	<p>研發新穎食品加工技術、優良農產品驗證相關技術及國產大宗農產品加工技術，發展多樣化、衛生安全及高附加價值農漁畜產品；研發機能性食品及保健食品；推動食品產業發展，建立食品產業與消費資訊知識庫，以及食品產業用真菌條碼資料庫。</p>
	四、農業科技研發	<p>一、針對我國具市場競爭力之農、畜、禽、水產品，進行育種策略及生產改進措施之國際合作；並進行產業趨勢與目標市場分析調查等研究。</p> <p>二、因應氣候變遷及重點農作物加強品種選育、栽培管理及貯運保鮮技術研發，進行關鍵技術補強與</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五、農業政策研究及科技管理</p> <p>六、農業電子化</p> <p>七、坡地防災暨</p>	<p>整合，提升產品品質與外銷競爭力。</p> <p>三、建構優質種苗量產技術及重要作物種子種苗品質驗證體系；建立種子健康檢查標準流程及與國際接軌之驗證體系。</p> <p>四、加強地區重點作物之營養管理、生理障害的相關土壤管理與施肥技術研究；加強輕便、省工及高效率農糧作物作業機械，及智慧型栽培設施與自動化環境監控系統、產製銷自動化作業系統研發。</p> <p>五、建立作物有機栽培及作物健康管理生產技術體系；加強農產品安全管理策略、檢測技術及安全性評估等研究。</p> <p>一、強化農業政策分析與產業發展，建構現代化農產行銷體系與制度，促進農地資源永續利用與管理，加強國際農產貿易管理與諮商，建構農業金融體系與營運策略。</p> <p>二、強化農民輔導及人力資源，加強農村新風貌規劃、休閒農業管理、推動農村再生建設及環境營造。</p> <p>三、強化農業科技計畫管理及績效評估；健全農業科技研發成果管理與應用。</p> <p>一、推動農業電子化加值應用；運用資料通訊環境與各項資料庫之研究並進行建置開發；建置生物流行病學研究平臺、氣象諮詢服務與災害主動預警等系統，健全主動預警機制。</p> <p>二、透過無線感測技術，自動收集農作物、種畜禽之生長及環境監測資訊。</p> <p>三、建立產銷決策管理資訊整合平臺，透過全面的系統性規劃，將最新農業產銷動態即時提供各界參考。</p> <p>四、建構農業數位知識國際交流網絡，建立國際農業數位知識之申請與使用作業流程，以達資源整合。</p> <p>一、加強坡地防災暨警戒科技研發，利用光纖感測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環境資源保育	<p>達到區域性土石流災害之監測，提升防災應變能力。</p> <p>二、加強農牧業減廢、資源利用及公害防治之研究，針對農牧業環境之廢棄物減量、資源再利用、污染防治，以及溫室氣體與氣候變遷對農牧業之影響進行研究。</p> <p>三、強化氣候變遷與農業之相互影響及相關技術之研究。</p> <p>四、加強農業水利科技研究發展。</p> <p>五、生態工法及退化生態系之復育。</p>
	八、森林及自然資源研究	<p>一、建構國家生物種原庫，針對農業、森林、畜產、漁業及野生物進行遺傳資源保育及利用；以及加強自然資源之基礎研究、自然資源經營與利用。</p> <p>二、因應碳減量與氣候變遷等議題，研擬森林經營策略。</p> <p>三、監測與經營管理生態系，長期監測森林集水區、濕地、退化生態系與重要生態系等，研究建立永續經營準則與指標，以及復育機制。</p> <p>四、建立與更新外來種生物名錄，並進行風險評估及標準化監測方法，以及損失影響評估與防治對策等相關研究。</p> <p>五、建置航遙測之技術應用與林業地理資訊系統。</p>
	九、防疫檢疫技術研發	<p>一、研析各國國際有害生物管理規範、高風險入侵有害生物經濟損失評估與因應對策。</p> <p>二、研發動植物有害生物監測及診斷鑑定技術，建立水生動物國際檢測技術及標準，強化我國疫情資料庫、有害生物預警模式及通報系統。</p> <p>三、建立熱帶果樹、蝴蝶蘭及其他具外銷潛力之花卉非疫生產點管理模式，及開發檢疫處理技術。</p> <p>四、研發生物防治技術及非農藥防治為主之整合性疫病蟲害管理技術與資材開發；開發種子種苗檢查</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十、漁業科技研發	<p>驗證技術。</p> <p>五、強化重大人畜共通傳染病之防疫檢疫策略研究及推廣。</p> <p>六、針對重大動物傳染病研發疫苗新抗原及新佐劑，並開發疫苗檢測技術。</p> <p>七、強化屠宰設施設備及作業、屠宰衛生檢查技術及安全衛生監控之研發與應用等。</p> <p>一、加強遠洋漁場資源調查、統計、生態分析，以及氣候變遷對鮪類資源與漁場變動等研究，強化遠洋鮪釣漁業之海上觀測作業暨漁獲資料調校之能力，改善漁獲統計資料品質，善盡船旗國執法與監控責任。</p> <p>二、持續辦理海洋漁業資源調查、評估、培育、管理及因應氣候變遷之漁場監測等研究，降低漁獲努力量，強化資源保育，落實資源管理型漁業；建立漁船省能源模式，強化漁船安全及漁業節能減碳機具研發，保障漁民作業安全。</p> <p>三、改善養殖魚蝦貝類生產管理及疫病防治技術，研發高效能飼料，建立優質水產生物繁殖體系，開發新品種觀賞魚，提升養殖產業競爭力；加強水產品藥物殘留檢測強度，落實產銷履歷制度，建立產銷品牌，保障消費大眾食的安全。</p>
二、農業管理	<p>一、加強 CAS 臺灣優良農產品驗證管理</p> <p>二、建立高效高值畜禽產</p>	<p>一、加強辦理市售產品 CAS 標章標示查核及 CAS 產品抽樣檢驗。</p> <p>二、加強辦理 CAS 產品生產廠追蹤查驗及工廠產品抽驗。</p> <p>三、辦理 CAS 標章推廣宣導及教育訓練活動。</p> <p>四、辦理消費者諮詢服務。</p> <p>一、透過養豬技術平臺與諮詢服務團隊，提供農民教育訓練，增進農民專業知識，加速現代養豬生產</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業體系</p> <p>三、加強動物保護</p> <p>四、加強畜牧污染防治與斃死畜禽處理</p> <p>五、加強家畜保險業務</p> <p>六、農業後繼者培育</p>	<p>系統普及化。</p> <p>二、篩檢特定病原，建立最少疾病種豬場，降低優良種源垂直感染機率，提升優良豬之育成率。</p> <p>三、選育適合本土氣候基礎畜禽，提升種畜禽使用年限。</p> <p>四、落實鮮乳標章計畫導入優良農產品標章計畫，推動鮮乳誠實產製監控作業，提升乳製品品管條件。</p> <p>五、辦理特色禽品行銷，產銷組織改造教育及禽品檢驗工作。</p> <p>一、推動犬貓絕育、收容動物認養，提升寵物登記率，強化失犬協尋，改善流浪犬問題。</p> <p>二、輔導寵物業者合法經營，並加強稽查，落實寵物業者管理。</p> <p>三、督導地方政府充實動物保護檢查人力，強化虐待動物等各類違法案件查緝處分效能。</p> <p>四、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與專業訓練並編製實驗動物年度監督報告。</p> <p>五、落實經濟動物人道屠宰與運輸，強化管理機制與操作人員專業能力。</p> <p>六、推動動物保護理念之宣導教育與動物保護志工招募、訓練及運用推廣。</p> <p>七、強化動物保護團體輔導與意見溝通。</p> <p>一、強化畜牧污染防治輔導。</p> <p>二、輔導畜牧場依法處理斃死畜禽。</p> <p>三、推動畜牧場源頭減廢，落實資源回收再利用。</p> <p>加強辦理家畜(乳牛)死亡保險業務，強化人畜疾病防疫管理，分散農民飼育風險。</p> <p>一、辦理農業短期職業訓練，提供有意從農者學習農業技術。</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七、農民學院	<p>二、辦理青年農場見習，進行農作實務實習及工作。</p> <p>一、籌設農民學院。</p> <p>二、辦理新農民及專業農民各項農業初階與進階訓練。</p> <p>三、規劃農業職能基準及認證制度。</p> <p>四、辦理農業推廣傳播、E 化教材及媒體製作。</p> <p>五、辦理農業諮詢與輔導。</p>
	八、創新農業數位資訊服務	<p>一、擴增農業知識管理網絡系統功能，並加強農業知識管理資訊平臺之安全性。</p> <p>二、開發農業知識入口網推廣至外部社群(如 facebook、twitter 等社群網站)功能，以提高知識利用程度，同時也與所屬各機關及農業學術社團合作，編撰各類知識文件，充實網站內容。</p>
	九、推動農地改革促進農地活化利用	<p>落實農地分級分區管理機制，推動鄉鎮層級農地資源空間規劃及檢討修正縣級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成果，以落實計畫管制方向，引導產業發展及農地合理利用。</p>
	十、強化農會組織永續經營輔導	<p>一、強化各級政府輔導功能，檢討農會相關法令。</p> <p>二、協助輔導規劃全國農會或各級農會自願性合併法規研修等相關事宜，擴大經營規模。</p> <p>三、辦理農會選聘任人員專業知識與行銷訓練，培育優質人力資源。</p> <p>四、輔導農會開發多元業務，建構永續制度。</p>
	十一、加強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	<p>一、積極參與 WTO 農業以及與農業有關之談判，爭取我國重要利益。</p> <p>二、與在臺三個國際農業組織與訓練機構建立合作機制，積極參與國際農業活動並協助友我國家進行優質農業發展。</p> <p>三、辦理雙邊及多邊諮商與合作計畫、並爭取在臺辦理重要國際農業交流活動。</p> <p>四、辦理農業活路國際交流計畫，建立區域性合作平</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p>十二、推動兩岸農業交流</p> <p>十三、補助農民農田水利會會費</p>	<p>臺，於國際關注之農業議題上加強合作，並積極推動與各國及國際組織高層官員建立實質之聯繫管道。</p> <p>五、簽審通關共同作業平臺維運及功能擴充，以促進貿易便捷化。</p> <p>辦理兩岸農業交流計畫，探討如何深化兩岸已簽署之 ECFA 及善用臺灣在政治、地緣上之優勢，拓展我國農產品外銷中國大陸之商機，作為我農業部門之競爭利基。</p> <p>補助農民農田水利會會費，減輕農民負擔。</p>
三、農業發展	<p>一、屏東農業生物科技園區</p> <p>二、臺灣蘭花生生物科技園區</p> <p>三、地區性農業建設與發展</p> <p>四、推動農業經營企業化</p>	<p>興建「外銷觀賞魚及水產種苗研發產銷暨物流中心」包括研發物流大樓 1 棟及廠房 12 棟、園區公共建設及設施維護、國內外招拓商。</p> <p>一、第 5 期 35 公頃大地工程。</p> <p>二、高效率之物流與運輸系統工程。</p> <p>三、品種保存暨展示中心：改修既有之小型示範溫室，區隔保存及展示空間，並添購溫度空調設備等機械設備。</p> <p>四、持續辦理進駐業者招商、國際宣傳招商、輔導 ROT 商營運蘭花園區及一般行政事務。</p> <p>推動小地主大佃農政策，輔導農民團體大面積長期承租農地種植牧草及青割玉米，擴大農業經營規模，提高國產牧草產量及經營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並協助活化休耕農地之利用。</p> <p>一、協助農民團體發揮產業價值鏈整合及管理的功能，優先結合農業經營專區之農民、大佃農及產</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建構高價值產銷體系</p>	<p>銷班，運用標準化產銷作業流程，建立穩定的產品供應鏈及優質、安全的品牌形象。</p> <p>二、輔導農民團體以核心產業為基礎，整合 1 級+2 級產業或 1 級+2 級+3 級產業，建構農業中衛體系，以經濟事業為平臺，運用農業多功能行銷加值活動，創造產業附加價值。</p> <p>三、輔導農民團體整合農民，教育農民自發性維護生產環境，建置完整集中之農業經營專區，引導區域性及規模化的發展適地適作之特色產業，連結農業中衛體系行銷平臺，保障農民收入。</p>
	<p>五、建構安全飲食生活 U 化服務基礎計畫</p>	<p>一、將安全農產品為原料的加工食品納入農產品安全追溯服務體系，串聯農產品生產、流通、加工歷程及驗證管理資訊，提升安全農產品市場需求及通路保障，加速安全農產品通過驗證數量。</p> <p>二、持續推動優良農產品安全標章管理資訊化，透過共同平臺(CAS 臺灣優良農產品管理入口網)溝通協調，執行申請審查追蹤管理、農產品原料管理、產品檢驗管理、採樣訪視及追蹤查驗管理，管控 15 大類 6 千多項產品，並透過總量的管控、資訊可追溯性的特性及透過資訊即時化和流程即時的控管，為民眾安全飲食把關。</p>
	<p>六、農業行動化雙向加值服務平臺計畫</p>	<p>一、維運行動化平臺入口網內容，賡續規劃及建置各項行動化服務。</p> <p>二、依據個別農民需求，按照所生產之作物品項呈現其所需農業新知及農業技術資料。</p> <p>三、維運主動多元發布管道，擴大簡訊、電子郵件、語音、傳真及行動化傳播等服務使用人數。</p> <p>四、維運農業客服諮詢服務體系，有效處理農民諮詢服務。</p>
	<p>七、加強農田水利建設</p>	<p>一、健全農田水利會轄區 38 萬公頃受益地區之農田水利設施功能，新建與農民有關重要灌溉工程，更</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p>新改善老舊農田水利設施，降低輸水損失，提高農業水資源之有效利用。</p> <p>二、持續辦理農地重劃，同時增設農路及改善田間灌溉排水系統，改善農業機械化、農地生產、農業經營及交通運輸條件。</p> <p>三、推廣旱作灌溉及現代化管理設施，補助農民施設旱作管路灌溉系統，並輔導各農田水利會設置各項科學化灌溉管理設施，以達成節約灌溉用水之目的。</p> <p>四、推廣水田生態環境保護及灌溉營運管理制度改進，增加地下水涵養補注功能及增加蓄水減洪功能，並提升灌溉管理營運效能。</p> <p>五、辦理灌排渠道水質監測調查，加強灌溉水質管理維護，改善灌溉用水品質，以確保農產品品質及衛生安全。</p> <p>六、加強推動水圳文化，配合文建會推動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申請登錄世界遺產政策，協助「嘉南大圳水利系統」申請登錄為世界遺產。</p>
四、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發放老年農民福利津貼	<p>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申領及核發業務之策劃、監督、宣導與聯繫等工作。</p> <p>二、委託勞工保險局，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核發業務。</p>
五、農業特別收入基金	一、強化農產品全球深耕計畫	<p>規劃辦理農產品國際行銷與宣傳；透過 WTO 架構、區域自由貿易協定或雙邊會談，排除關稅與非關稅障礙；於日本、香港及中國大陸等海外重要目標市場，設置長期展售據點；配合國內農產品產期，於目標市場辦理臺灣蔬果節活動；輔導業者參加重要國際綜合食品展及專業展；辦理農產品整體形象宣傳廣告，積極宣傳 CAS 優良農產品及吉園圃蔬果安全標章；辦理優良貿易商評核與表揚；與大型企業策略聯盟，建立</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二、稻田多元化利用計畫</p> <p>三、加強農漁業福利及救助</p> <p>四、強化豬隻死亡保險業務</p> <p>五、農業貸款利息差額補貼計畫</p>	<p>長期穩定通路。</p> <p>一、獎勵輪作式製作糧食、飼料及芻料等產銷無虞作物，提高國產糧食供應。</p> <p>二、辦理連續休耕農地租賃措施，活化休耕農地利用。</p> <p>三、輔導造林，種植景觀作物及綠肥或辦理生產環境維護措施，維護農業多元功能。</p> <p>一、辦理茶、水果及稻米產業結構調整，提升產業競爭力。</p> <p>二、提高稻農所得，辦理稻穀保價收購。</p> <p>三、辦理國產高粱及飼料玉米收購與銷售。</p> <p>四、因應國內天然災害儲備糧食及社會救助需要，提供低收入戶等弱勢民眾糧食物資救援。</p> <p>五、辦理化學肥料補助計畫，穩定肥料供銷及價格，結合推廣合理化施肥、有機質肥料、綠肥作物等配套措施，以及辦理農業動力用電節能電價補貼，減輕農民負擔。</p> <p>六、實施進口損害救助及穩價計畫，就國產農產品因進口而遭受損害或有損害之虞者，提供補助、救濟措施。</p> <p>七、發放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獎助農漁民子女就學。</p> <p>八、提供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與低利貸款，協助農漁民儘速復耕、復養，減輕復建負擔。</p> <p>全面推動豬隻保險制度，賡續辦理豬隻死亡保險及運輸死亡保險業務，強化人畜疾病防疫管理，分散農民飼育風險，以防杜斃死豬非法流用，維護豬肉產品及其相關食品之衛生安全。</p> <p>推動農、林、漁、牧專案貸款，協助農漁民取得營農所需資金，協助產業發展。</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六、農村再生規劃計畫	辦理農村調查及規劃，以農村再生政策方針為目標，輔導及協助各縣市調查、評估及擬訂轄內農村再生總體計畫，作為未來各縣（市）推動農村再生之基礎，並對各地區農業特色、景觀資源，以及生態、文化資產等進行調查、分析，並作必要之保存與推廣，以促進農村活化。
	七、推動農村人力培育計畫	辦理農村再生人力培育，依各農村之發展潛力及特性，結合專家及專業團隊深入農村社區，以主動在地輔導方式，強化農村社區整體規劃、建設及永續經營的能力。辦理農村再生活化、體驗活動、農村競賽，提高經濟效益及產業發展技能。
	八、農村再生建設計畫	考量農村特色風貌、農村生產及農民生活的多功能需求，針對農村社區環境等空間改善課題，辦理符合農村再生需求之公共設施建設，以美化農村景觀，維護農村生態環境，提升農村居住生活品質。另依據農村調查及分析，實施農村基礎生產條件與個別農村生活機能改善。
	九、漁村再生人力培育	<p>一、辦理漁村社區產業人力培訓課程，養成研提農村再生計畫能力。</p> <p>二、培育漁業專業人才，以儲備為農村再生學者專家資料庫。</p>
	十、休閒農業加值發展計畫	<p>一、創造優質環境，改善休閒農業區環境與綠美化工作，另強化交通接駁系統，導入多國語言導覽與標示，建置示範級休閒農業區。</p> <p>二、推動休閒農場識別標章及服務品質認證制度，加強深度旅遊解說服務與從業人力養成，建立休閒農場品牌形象。</p> <p>三、規劃具特色且全方位休閒農業套裝行程，依據不同客層，開發健康養生、田園體驗、園藝紓壓、1泊2食等多元遊程，開發深度旅遊客群。</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十一、農村社區 人力發 展與農 業文化 創新計 畫	<p>四、拓展國內外市場，推動休閒農場便利行及農村體驗住宿，並加強辦理國內外休閒農業行銷宣導活動。</p> <p>五、籌辦建國一百年休閒農業整體行銷活動，包括田媽媽料理班、休閒農場童詩童畫及農村伴手競賽，展現休閒農業發展成效。</p> <p>六、為促進農村社區及休閒農業永續發展，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及研習，發揮在地食材特色成為田媽媽特色地方料理，開發多元伴手產品提升當地農產品附加價值，增加農村經濟收益。</p> <p>一、輔導農村婦女，縮短知識落差，培養經營副業能力，改善農家生活，建構優質生活體系。</p> <p>二、推動農村健康老化工作，強化農村健康照護體系，改善農村高齡者生活品質。</p> <p>三、推動退休老農健康活動與生活輔導，鼓勵經驗傳承，參與在地產業文化活動與社區發展。</p> <p>四、輔導農村社區居民自發性的建立社區人文及創新發展，辦理農村社區農產業創新發展、農村文化傳承再造及創新運用資源，導引農村社區永續發展。</p> <p>五、協助各級農會，運用綠色資源辦理各項農村青少年農業及鄉土作業研習，並辦理農村青年義務指導員成長營、領袖營，建構社區協力網絡。</p>
六、漁業管理	一、加強遠洋漁業管理	<p>一、國際漁業合作策劃、推動及漁業涉外事務之協調，國外漁業基地業務之輔導，並配合國際漁業組織推動責任制漁業。</p> <p>二、國際海洋漁業保育事務之參與及推動，國際漁業組織資訊交換及活動之參與。</p> <p>三、辦理鮪釣、魷釣、秋刀魚、鰹鮪圍網及拖網漁業之輔導與管理。</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二、強化沿近海漁業管理與結構調整</p> <p>三、加強漁產品產銷安全管理</p> <p>四、漁業用油補貼</p>	<p>一、特定、娛樂漁船經營許可及漁船船員證照核(換)發與管理。</p> <p>二、漁船作業監控、管制及偵查；漁業巡護及違規作業漁船之協調與處理。</p> <p>三、兩岸漁業交流及漁事糾紛案件處理。</p> <p>四、漁船及船員海難救護之處理。</p> <p>五、漁業通訊電臺營運輔導；漁船航程記錄器維護管控。</p> <p>七、推動休閒漁業之發展。</p> <p>八、沿近海漁業資源保育及宣導。</p> <p>一、加強水產配合飼料之管理，穩定飼料品質，確保養殖水產品安全。</p> <p>二、加強水產精品行銷推廣。</p> <p>落實漁業動力用油優惠，減輕漁民負擔。</p>
七、漁業發展	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	<p>一、強化沿近海漁業永續發展，建構優質漁場，維護沿岸棲地環境，培育海洋生物多樣性；收購漁船筏，減少漁撈努力量；配合國際責任制漁業，加強沿近海漁業之管制偵查措施。</p> <p>二、辦理養殖漁業生產環境改善與相關公共設施，及養殖放養申報與查報。</p> <p>三、推動石斑魚倍增計畫，建構石斑魚養殖產銷班及中衛體系；改善石斑魚生餌供應體系；推廣石斑魚產品；改善高雄地區海水共同給水系統與養殖漁業生產環境。</p>
八、農糧管理	一、發展精緻農糧產業	<p>一、推動蔬菜生產保護設施，穩定生產，輔導設置外銷蔬菜生產專區，推動契作生產及落實安全管理；建構外銷花卉生產專區，以利產業紮根。</p> <p>二、輔導雜糧及保健特用作物推動農工契作，改進生產管理技術及栽培設施，建立品牌，加強行銷。</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二、建立效率與服務之農產運銷體系</p> <p>三、發展有機農業</p> <p>四、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p>	<p>三、推動蘭花產值倍增計畫，設置蘭花生產專區，改善設施與設備，建構蘭花全球運籌中心。</p> <p>四、辦理植物品種權登記，提升種苗生產技術及改進產銷。</p> <p>五、輔導臺灣茗茶精品禮盒包裝設計，塑造精品形象，結合休閒觀光及茶業博覽會，擴大消費市場。</p> <p>六、輔導農村酒莊改善製酒設備(施)、週邊環境設施、酒品衛生安全檢測及建立品牌形象。</p> <p>七、辦理糧食產業行銷推廣活動，宣導國產米，開發與推廣米食、國產米製加工品及衍生產品，增進國產米消費量。</p> <p>一、補助農民團體充實集貨、分級、包裝、儲存及運輸等設備(施)。</p> <p>二、輔導農產品批發市場改善交易環境及充實交易設備(施)。</p> <p>三、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網路行銷。</p> <p>四、辦理夏季蔬菜滾動式倉貯作業。</p> <p>五、建置冷凍蔬菜平價供應體系。</p> <p>一、輔導及獎勵有機農業生產，推廣有機集團栽培，建立有機農業專區，研發有機生產資材，改進栽培技術，推廣農友採行。</p> <p>二、落實有機農產品認驗證制度，建立消費者信心。</p> <p>三、設置有機農產品理貨中心，發展有機農民市集、電子商務、企業團膳等，拓展有機農產品行銷通路。</p> <p>四、辦理有機農產品標示檢查及品質檢驗，維護驗證公信力。</p> <p>一、辦理田間即將採收及集貨場蔬果(含吉園圃蔬果)之農藥殘留抽驗。</p> <p>二、加強推動農產品安全品質管理，確保產品安全。</p> <p>三、推動蜂產品安全與產銷輔導評鑑。</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p>五、加強肥料管理及農田地力改善</p> <p>六、加強農業機械化與自動化管理及推廣</p> <p>七、地區性農業建設與發展</p>	<p>四、辦理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推廣與行銷輔導。</p> <p>一、依肥料管理法辦理肥料登記核發及展延，抽驗肥料品質及標示，加強肥料管理。</p> <p>二、輔導農會、農民團體改善肥料倉庫、運送及產銷設施，降低用肥成本。</p> <p>三、輔導農民加強土壤肥培管理，導入健康管理概念，回收天然資材自製堆肥，改良農田地力。</p> <p>四、辦理農作物污染監測管制及農作物污染損害查處。</p> <p>一、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及農機號牌，維護農民權益。</p> <p>二、地區性農機推廣輔導，針對地區產業發展耕作特性，補助農民購置急需農機具，提升經營效率。</p> <p>三、辦理設施栽培、省能源、環控檢測、農產廢棄物處理利用及採後處理等農機及自動化設備示範推廣應用。</p> <p>一、推動蔬菜、花卉、果樹溫網室設施，提升產品品質及穩定生產。</p> <p>二、輔導農民團體掌握產地貨源能力，發揮市場調節供需，穩定價格。</p> <p>三、賡續輔導農民團體充實改善冷藏運銷加工設施，落實分級包裝作業，區隔國產農產品形象及市場競爭力。</p> <p>四、建立健全國產農產品低溫配送體系，提高自主調配供貨數量，並積極拓展多元運銷通路，提高議價能力，增加農民收益。</p> <p>五、鼓勵大佃農承租農地擴大經營規模，活化農地利用，並辦理大佃農企業化經營輔導，協助改善產銷設施(備)，提昇經營效率。</p>
九、動植物防疫管理	一、健全動植物防疫檢疫	一、持續推動豬瘟及口蹄疫防疫工作，落實疫情查報；宣導並督導養畜場及肉品市場落實場區環境消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體系	<p>毒、人車管制等自衛防疫工作。</p> <p>二、加強動植物疫病蟲害之監測、預警、通報、診斷及防治，檢測並清除人畜共通疾病，維護人畜健康。</p> <p>三、強化輸出入動植物及其產品檢疫資訊系統，簡化檢疫之申報發證作業流程，提昇檢疫行政效率，縮短通關時間。</p> <p>四、強化輸出動物及其產品產地檢疫功能，促進農產品外銷。執行動物檢疫風險分析及管理與加強輸入動物追蹤檢疫，確保輸入畜禽之安全性。</p> <p>五、嚴格執行檢疫把關，積極協助緝私機關之走私農畜產品查緝及處理工作，防杜境外重大動植物疫病蟲害入侵。</p> <p>六、針對特定植物有害生物，進行偵察調查，一旦發現則劃定疫區，進行圍堵、撲滅，以維持或確認我國為特定疫病蟲害之非疫國。</p> <p>七、推動繁殖用植物疫病蟲害檢查制度，辦理疫病蟲害共同防治，防杜蔓延擴散。</p> <p>八、執行入侵紅火蟻偵察、監測、防治及種苗移動管制等工作，加強各縣市疫情偵察通報。</p> <p>九、蒐集國外檢疫機關輸入植物檢疫規範及國際植物疫情資料，並積極進行雙邊檢疫諮商，以突破農產品出口檢疫障礙，促進農產品外銷。</p> <p>十、持續辦理檢疫偵測犬制度，加強偵測入境旅客攜帶行李、快遞貨物之偵測作業。</p> <p>十一、加強推動外銷花卉產業，辦理蝴蝶蘭附帶栽培介質輸銷美國、澳大利亞、紐西蘭、加拿大及韓國之申請及其溫室認證與輔導。</p> <p>十二、延伸我國檢疫防線，派員赴國外原產地執行檢疫查場與查證疫病蟲害發生與防治情形，確保輸入農產品之安全。</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p>二、加強農用資材安全管理</p> <p>三、強化屠宰衛生及肉品檢查制度</p>	<p>一、督導動物用藥及農藥之製造、販賣、使用、品質檢驗及證照核發等業務，辦理安全使用教育宣導，兼顧人身及環境安全。</p> <p>二、研修動物用藥品及農藥相關法規，辦理國內畜牧場用藥安全監控與管理工作。</p> <p>三、查緝取締偽劣動物用藥品及農藥等資材，並協調相關單位加強進口查驗及走私查緝，落實源頭管理。</p> <p>四、加強探討作物群組化農藥使用，提升安全農業支援體系，強化農產品安全檢測及監控體系之運作。</p> <p>一、辦理家畜、家禽屠宰場設立登記及變更登記等審查、會勘與發證業務，督導各縣市政府有關屠宰場申設案件初審工作，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p> <p>二、提供業者屠宰場設場技術及作業流程等相關專業輔導，確保畜禽肉品生產過程之流暢與避免交叉汙染。</p> <p>三、辦理屠宰衛生檢查工作，檢查並輔導屠宰場落實設施設備之維護及屠宰作業之衛生管理。</p> <p>四、查緝取締違法屠宰行為，並進行處罰，以杜絕未經屠宰衛生檢查之肉品流入市面。</p>
<p>十、農業金融業務</p>	<p>健全農業金融體系</p>	<p>一、健全農業金融體系，發揮全國農業金庫之功能，維護農業金融秩序。</p> <p>二、輔導農漁會信用部營運，加強農漁會信用部風險管理，提升信用部資產品質，降低逾放比率，促進農業金融健全發展。</p> <p>三、研議金融重建基金剩餘賠付專款之運用及管理方式。</p> <p>四、依法審核及監理許可重新設立之信用部。</p> <p>五、提升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運用效能。</p> <p>六、輔導農業金融資訊整合與發展，建置金融監理統計與輔導資訊共享機制。</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十一、林業管理	一、林業文化園區 二、野生物保育	<p>推動羅東林業文化園區建設，保存及延續林業文化傳統，帶動周邊農林產業。</p> <p>一、推動野生物及生態環境之保育與永續經營，辦理保育類野生動物收容中心營運及專業訓練。</p> <p>二、辦理生物多樣性調查、監測與生態永續利用計畫、保育教育推廣及訓練，移除對本土生態威脅主要入侵種，建立國內外合作夥伴關係。</p>
十二、林業發展	一、森林生態系經營 二、林地管理與森林保護 三、綠資源維護與劣化棲地保育 四、厚植森林資源	<p>推動全國森林資源調查，建構長期監測體系。</p> <p>一、辦理租地測量及清查、區外保安林所有權登記、國有林地產籍管理，及暫准放租林地辦理解編事宜。</p> <p>二、加強林野護管及森林火災防救，護管國家森林資源，招募原住民青年及引進替代役，協助林地保護工作。招訓莫拉克災區原住民擔任國土保育人員，促進災區林地保護。</p> <p>三、辦理林政、護林及愛林宣導。</p> <p>四、補償收回國有林合法出租造林地。</p> <p>五、現有濫墾、濫建等限期廢耕、拆除之執行。</p> <p>一、執行各類型保護（留）區之經營管理計畫，辦理自然保育相關技能訓練及教育推廣活動。</p> <p>二、執行各項野生動植物資源、棲地經營管理、森林溪流魚類調查及本土生物多樣性調查評估計畫等監測、研究調查計畫。</p> <p>三、推動社區林業計畫第一階段計畫及第二階段計畫。</p> <p>四、辦理文化資產保存法之自然地景普查工作。</p> <p>五、劣化棲地與重要農業濕地之保育與復育。</p> <p>一、加強國有林地造林撫育工作，厚植森林資源，減少林木疫病之發生。</p> <p>二、建構西部濱海綠色廊道，維護海岸景觀環境林，</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五、國有林治理與復育	<p>加強海岸林生態復育及造林。</p> <p>三、辦理公私有林經營輔導、教育訓練及造林技術輔導觀摩，與造林地清查、調查等工作。</p> <p>一、維護森林集水區完整穩定，加強國有林防砂及崩塌處理工作，減少沖蝕與崩塌、攔阻土砂下移、減緩洪患發生。</p> <p>二、維持林道暢通，提供國家森林遊樂區旅遊、公私有林造林工作，巡護林地，防範森林火災，與山區居民農民生物資運輸。</p> <p>三、確實掌握保安林之環境變化，落實國土保安，減緩天然災害危害。</p>
	六、生態旅遊系統建置發展	<p>一、系統性整建及充實太平山、阿里山等 18 處森林遊樂區內之各項公共服務設施等工程。</p> <p>二、辦理生態教育推廣、生態旅遊、志工訓練、環境教育等各項活動，提供豐富的生態之旅。</p> <p>三、推展 8 處自然教育中心，提供國人環境學習。</p> <p>四、整建、維護保養步道路體及沿線之公共、服務及安全設施。</p> <p>五、推動無痕山林運動及步道工作假期，辦理步道環境教育推廣、自然體驗活動及各類講習訓練。</p> <p>六、編印步道旅遊資訊及環境教育解說資料，擴充步道導覽網站。</p>
	七、綠色造林計畫	<p>一、推動公有可造林土地造林工作、培育苗木及輔導社區辦理植樹工作。</p> <p>二、核發予林農之造林補助，辦理造林新植、撫育工作；補助縣市政府辦理宣導及檢測相關業務。</p> <p>三、辦理平地森林園區之規劃、整建、開放工作。</p>
	八、國土資訊系統	<p>一、辦理生態資源資料庫分組領域各項核心及基礎性空間圖資建置，包含核心航遙測影像，生物、棲地環境及土壤等生態資訊，及農、林、漁、牧、</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九、農業精品 (竹製精品)	<p>植物有害生物疫情等各項利用管理資訊。</p> <p>二、100年共計執行5項計畫：1.自然資源與生態資料庫分組整合推動；2.臺灣全區航遙測資料庫建置；3.農地資源整合性計畫；4.生物多樣性地理資訊建置；5.臺灣土壤資源資訊建置。</p> <p>一、辦理竹材創新科技研發，應用於健康、休閒、時尚、高科技產業。</p> <p>二、推動CAS竹炭原料品質驗證、ISO國際標準，與FSC林產品驗證。</p>
十三、水土保持發展	整體性治山防災	<p>一、持續推動整體性治山防災工作，強化土石流監測及防災應變、治山防災及水庫集水區保育、加強水土保持監督與管理工作。</p> <p>二、加強辦理土石流防災疏散演練、宣導與疏散避難規劃、防災即時資訊系統之建置與維護；針對颱風災害及重點集水區辦理災後復建及災害基本防制，加強土石流防災與應變，減少災害擴大等。</p>